



投保基金公司微信公众号



投保基金公司官方微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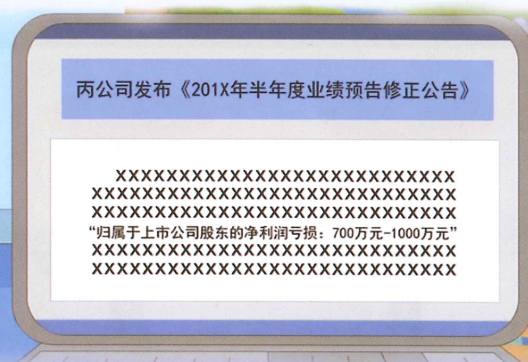
本册最终解释权归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公司 所有

天真！你以为用了荐股软件就能稳赚不赔？



投资者按照荐股软件的投资建议大赚一笔（碰巧），软件宣称再交2万升级为专业版！升级后反而一买就赔！经查，该公司没有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只有取得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机构才能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即使合法机构提供的投资建议也仅供参考，不能保证稳赚不赔。

上市公司业绩预测仅供投资参考！



A公司上年度亏损，本年度第一季报显示扭亏为盈！投资者心动大量买入，3个月后，该公司发布修正公告显示亏损，投资者损失重大。业绩预测本身存在不确定性，广大投资者要注意长期跟踪、关注反映公司业绩的重要指标，不要仅凭一次业绩变化而冲动投资，以免利益受损。

05

投资者不按约定金额回购债券，会被罚息哦！



某机构投资者与证券公司签订了《债券质押式回购委托协议》，2016年9月6日进行了上海市场14天期债券质押式回购（GC014）初始交易融入资金，初始交易金额为58,200,000.00元。交易到期日为9月20日，应返还资金合计58,253,715.06元。由于该客户当日资金不足、且回购续做未成功，导致账户透支58,253,715.06元。债券回购交易是指债券持有人将债券进行质押融资，交易双方约定在回购期满后返还资金和解除质押的交易，资金融入方为正回购方，资金融出方为逆回购方。沪深交易所债券回购交易分为债券质押式回购、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和债券质押式协议回购。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债券质押式回购委托协议指引》第十六条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应在资金账户内存入足够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或在证券账户内托管足够的债券，并按时、足额履行交收义务。针对该客户当日透支情况，证券公司对其进行了罚息处理。债券回购交易对履约日、约定交易金额有严格规定，如到期未按约定金额回购债券，就会像上面案例的投资者一样，受到罚息的处理，还请各位投资者合理判断自身资金情况，谨慎关注回购履约要求，科学、理性使用债券回购交易。

案例详情请关注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微博微信。



投资者教育案例选编

06

投资者教育案例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教育案例选编

我们精心选编制作了投资者教育警示案例系列动画，涉及账户管理、股票投资、防范非法证券活动等内容，兼具知识性和趣味性，欢迎关注投保基金公司微信公众号和官方微博查看哦！



证券账户随便外借，后果你可知？



某投资者初入股市，对股票交易了解不多，一头雾水。其朋友称自己炒股赚了很多钱，可以代投资者操作，盈利了双方分成，要求投资者把证券账号和密码交给他。投资者有些心动，但也有疑虑。经咨询，事实上这种行为很不应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证券账户管理规则》规定：“投资者应当以本人名义申请开立证券账户，不得借用他人名义申请开立证券账户，不得冒用他人名义或使用虚假证件开立证券账户。投资者应当使用以本人名义开立的证券账户，不得违规使用他人证券账户或将本人证券账户违规提供给他人使用。投资者违反上述规定，应当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所以，投资者要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证券账号，保证自己的账户安全。此外需要提醒的是，如果投资者将证券账户委托他人代操作，其他人用账户做了一些违规的事情，账户持有人还需要承担连带的法律责任！同时，如果造成账户亏损，也得不到法律的有效保护，很难进行追责和维权。

银证转账，走错路可就糟糕了！



某机构投资者拟向其公司在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里转入2960万，办事员将资金转入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券商账户资金余额却为0！已办理资金第三方存管的投资者应通过“银证转账”转入资金，资金由投资者在银行开立的结算账户和在证券公司开立的资金账户之间划转。

投资者因上市公司造假的投资亏损有救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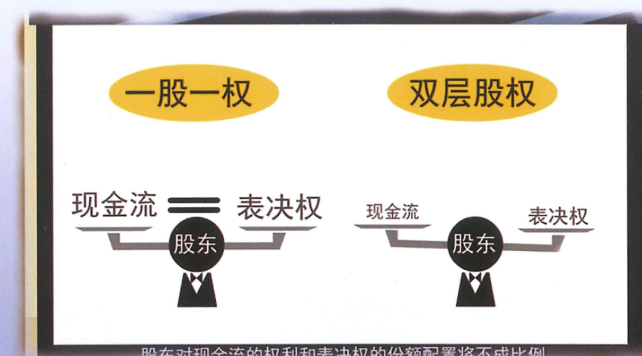
某上市公司因财务造假被立案稽查，中小投资者蒙受损失！经多方协调，4名控股股东出资设立专项基金，赔偿公众投资者因虚假陈述所受损失。监管机构正积极推动投资者赔偿救济机制建设，推动建立国家、行政、民事等多层次赔偿救济体系，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股票风险警示可不是在和你开玩笑！



某上市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进入风险警示板交易。此时各机构投资者都在玩命抛出，某“牛散”却决定逆势加仓。其后该公司退市，“牛散”损失重大。中小投资者要充分关注、谨慎判断退市公司情况，理性参与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的交易。

什么是双层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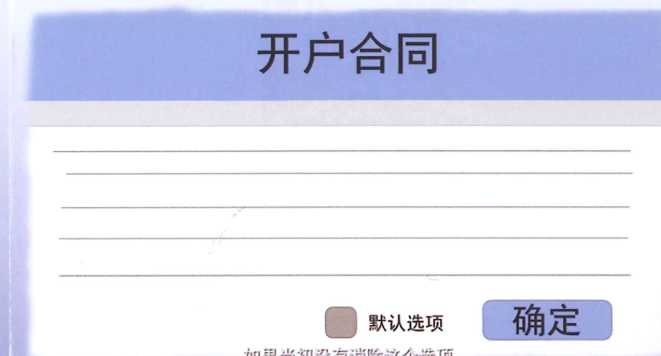
双层股权结构是指上市公司针对公众股东和管理层发行具有不同表决权的股份，股东对现金流的权利和表决权的份额配置不成比例。该结构扩大了以管理层为代表的非普通股持有者对公司的控制能力，有助于管理层贯彻其长期经营方针，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原始股诈骗的坑，你可千万别往里跳啊！



某投资者接到电话称A公司将在海外上市，正低价发行原始股，上市后会获得大额收益。经查，监管机构网站无任何该公司信息，互联网上还有很多被该公司诈骗的案例，投资者才恍然大悟！投资者针对各类以原始股、海外上市为噱头的投资机会要提高警惕，必要时可向监管机构咨询。

你注意过账户合同中闲置资金的使用方式吗？



某投资者打算使用股票卖出后的资金，却发现账户的余额不能支取。原来是开户合同中默认选择闲置资金会自动买成某基金，开户时没有取消选项。在开户时，投资者要睁大眼睛，查看开户合同中是否有针对闲置资金使用方式的默认约定，谨慎选择，以免影响资金的正常使用。